

证券代码：430525

证券简称：英诺尔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部分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业务的实际发展情况，为降低公司营运成本，提高资产使用效率，公司管理层决定将位于厦门市同安区洪塘镇同龙二路 943 号物联网产业园的部分房地产出租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——投资性房地产》相关规定，企业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，经董事会审议：明确表明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，即使尚未签订租赁协议也可视为投资性房地产。

二、本次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明细及相关情况如下

序号	地块编号	所处位置	土地面积/m ²
1	T2013Y12-G	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区洪塘镇同龙二路 943-6 号	2203.03
2	T2013Y12-G	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区洪塘镇同龙二路 943-7 号	2203.03
3	T2013Y12-G	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区洪塘镇同龙二路 943-8 号	2203.03

注：以上房地产无任何权属纠纷，不存在影响经营出租的重大障碍；房产面积具体以产权证下发面积为准。

三、审议情况

2026年4月23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部分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利用闲置房产对外出租，有利于提升资产效率，能增加公司收益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和股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